

证券代码：002650

证券简称：加加食品

公告编号：2018-089

**加加食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股票复牌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公司股票自2018年10月24日（星期三）开市起复牌。**

加加食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因筹划收购大连远洋渔业金枪鱼钓有限公司100%股权，达到重大资产重组标准，鉴于该事项存在不确定性，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及《中小企业板信息披露业务备忘录第14号：上市公司停复牌业务》等相关规定，经公司向深圳证券交易所申请，公司股票（股票简称：加加食品，股票代码：002650）已于2018年3月12日（星期一）开市起停牌。

2018年5月10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2018年第五次会议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重大资产重组延期复牌的议案》，董事会同意公司向深圳证券交易所申请公司股票自2018年5月11日开市时起继续停牌，预计不晚于2018年6月11日前披露符合《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26号—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申请文件》要求的重大资产重组预案（或报告书），详见2018年5月11日披露的《加加食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2018年第五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18-036）。

2018年5月23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2018年第六次会议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重大资产重组延期复牌的议案》，董事会同意公司向深圳证券交易所申请公司股票自2018年6月11日开市时起继续停牌且不超过1个月，累计停牌时间自停牌首日起不超过4个月，预计不晚于2018年7月11日前披露符合《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26号—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申请文件》要求的重大资产重组预案（或报告书），详见2018年5月24日披露的《加加食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2018年第六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18-041）。此议案已经公司于2018年6月8日召开的2018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详见2018年6月9日披露的《加加食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18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18-053）。

在停牌期间，公司充分关注本次事项的进展情况并积极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每五个交易日发布一次进展公告，详细内容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

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http://www.cninfo.com.cn)）的相关公告。

2018年7月9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2018年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加加食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预案》以及其他与本次交易相关的议案。本公司拟向大连金沐投资有限公司、励振羽、长城（德阳）产业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宁波镇海彩珪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宁波保税区新财道优选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芜湖华融渝新投资中心（有限合伙）、共青城泽邦深海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深圳东方小微兴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宁波梅山保税港区鼎实灝源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宁波燕园首科兴安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杭州褚康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新余清正泰丰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君康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冠汇世纪股权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前述各交易对方以下合称“交易对方”）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其合计持有的大连远洋渔业金枪鱼钓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金枪鱼钓”）100%股权，并向不超过10名特定投资者非公开发行股份募集配套资金，募集资金金额不超过7.5亿元，用于支付本次收购标的资产的现金对价、中介机构费用及相关税费。标的资产的交易作价初步确定为471,000万元，其中现金对价70,038.30万元，股份对价400,961.70万元。公司股票自2018年7月11日开市起继续停牌。详细内容见公司于2018年7月11日披露的董事会决议和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预案等相关公告。

2018年7月19日，公司收到深圳证券交易所下发的《关于对加加食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的重组问询函》（中小板重组问询函（需行政许可）[2018]第22号）（以下简称“问询函”）。根据上述问询函要求，公司组织相关人员及中介机构进行落实，独立财务顾问对相关问题进行了核查并发表了核查意见，根据答复内容相应修订《加加食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预案》等文件。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18年10月24日刊登于指定媒体的相关信息。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规定，经公司向深圳证券交易所申请，公司股票（证券简称：加加食品，证券代码：002650）将于2018年10月24日（星期三）开市起复牌。

因本次交易标的资产的评估、审计等工作尚未完成，公司将就标的资产的定价等相关事项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本次交易还需公司股东大会批准及中国证监会核准，能否取得上述核准以及最终取得核准的时间均存在不确定性。敬请

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加加食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8年10月23日